

广义

会计理论 探索

曹光四 刘骏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广义会计理论探索/曹光四,刘骏著. - 北京:中国商业出版社,2005.5

ISBN 7-5044-5337-4

I.广… II.①曹… ②刘… III.会计学-研究
IV.F23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23129 号

责任编辑:刘洪涛

封面设计:柳 猛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广安门内报国寺1号 100053)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江西南昌红十字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 8.0 印张 201 千字

2005 年 5 月第 1 版 200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6.00 元

* *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更换)

前 言

“会计”是一个内涵极为丰富的概念,在不同的语言环境下有不同的解释:《中级财务会计》中的“会计”乃指会计的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也即传统上所言之会计核算;而《会计研究》中的“会计”却兼具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和审计的含义;等等。本书是在“会计”内涵较宽泛的架构下讨论会计理论,故书名称“广义会计理论探索”。

“广义会计”涵盖的内容极为宽广,本书所涉内容仅为“广义会计”架构下会计、财务管理和审计中的一部分,实可谓“沧海一粟”。书中所著内容乃作者在长期教学、科研中的部分累积,也是当前广义会计界的热点问题。全书大体框架如下:

第一篇为“财务会计理论篇”。该篇主要就财务会计概念结构的逻辑起点、会计前提(假设)、会计目标、会计信息质量特征(标准)以及会计要素等问题进行了探索。对以上问题进行探索时,作者在评价相关问题的已有成果的基础上大多提出了自己独特的见解,有一定的理论创新。

第二篇为“风险投资项目评估”。风险投资项目评估是财务管理领域极具挑战性的课题。该篇分别对风险投资项目评估的一般性问题、风险投资项目定性和定量评估研究的现状、风险投资项目定性评估的改进、风险投资项目定量评估的改进等问题进行了研究,并提出了许多新的思路。

第三篇为“审计独立性”。审计独立性是审计工作的灵

魂,安然事件的发生使人们的目光再一次聚焦于此。该篇分别就审计独立性的一般性问题,审计独立性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提高审计独立性的对策等问题进行了系统研究。

本书只涉及了广义会计理论若干方面的问题,仍有许多重要的广义会计理论专题需要进行深入研究。作者希望能够以此抛砖引玉,与各位会计理论界朋友一道,为进一步提高我国会计理论研究水平而共同努力!

作 者

2004年11月于昌北

目 录

第一篇 财务会计基本理论

第 1 章 关于财务报告目标的探讨	(3)
1.1 受托责任观	(4)
1.2 决策有用观	(5)
1.3 对受托责任观和决策有用观之评价	(7)
1.4 财务报告的目标是如实反映	(10)
第 2 章 会计前提研究	(13)
2.1 “会计假设”还是“会计前提”	(13)
2.2 会计前提的构成要素	(15)
2.3 会计前提应否成为概念框架的逻辑起点	(21)
2.4 会计前提的内容	(25)
第 3 章 会计信息质量标准研究	(33)
3.1 文献回顾与启示	(33)
3.2 相关性和可靠性	(39)
3.3 可理解性和可比性	(47)
3.4 重要性与成本和效益约束	(51)
3.5 会计信息质量特征体系重构	(53)
第 4 章 财务报表要素研究	(55)
4.1 有关研究的回顾	(55)
4.2 具体要素研究	(61)
参考文献	(83)

第二篇 风险投资项目评估

第5章 风险投资概述	(87)
5.1 风险投资的含义及特征	(87)
5.2 高新技术产业与风险投资	(91)
5.3 风险投资项目评估基础	(93)
第6章 风险投资项目定性和定量评估研究的现状	(101)
6.1 以美国为代表的国外风险投资项目定性评估 体系研究现状	(101)
6.2 我国风险投资评价研究的现状	(105)
6.3 风险投资估价的研究现状	(108)
6.4 我国风险投资公司通常采用的评估模式	(109)
第7章 风险投资项目定性评估的改进	(112)
7.1 风险投资项目评估的关注点	(112)
7.2 构建我国风险投资项目的定性评估指标体系	(115)
7.3 基于指标体系的风险评价	(124)
第8章 风险投资项目定量评估的改进	(137)
8.1 风险投资项目估价模型的选择	(137)
8.2 风险投资项目估价的改进	(148)
参考文献	(163)

第三篇 审计独立性

第9章 绪论	(169)
9.1 独立性的概念	(170)

9.2 独立性的的重要性	(173)
9.3 研究现状综述	(185)
9.4 研究思路	(186)
第 10 章 独立性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分析	(189)
10.1 审计委托关系失衡	(189)
10.2 自我管制模式的失败	(198)
10.3 合伙制和有限责任公司制的缺陷	(206)
10.4 充满争论的非审计服务	(214)
第 11 章 提高独立性的对策	(224)
11.1 改善审计委托关系——加强审计委员会	(224)
11.2 加强监管——借鉴独立管制模式	(228)
11.3 明确责任——推行有限责任合伙制	(232)
11.4 提升竞争力——适度控制非审计服务	(236)
参考文献	(241)
后 记	(245)

第一篇

财务会计基本理论

第 1 章

关于财务报告目标的探讨

“会计目标”、“财务会计目标”、“财务报表目标”、“财务报告目标”和“会计目的”等词语在各种会计文献中经常混同使用。究其原因,有一种解释是这样说的:“这主要是因为会计虽然被划分为财务会计和管理会计两大分支,但对管理会计目标的研究目前还很少。而就财务会计而言,其目标可以在财务报表中得到体现,财务报表又是财务会计的核心部分。”¹。

关于财务报告的目标理论,20 世纪 40 年代以前未受到很大重视,对其研究只是间接涉及而已。美国会计学家斯朵伯斯(G.J.Staubus)第一次将会计目标作为直接的研究对象来研究,这体现在他 1953 年的博士学位研究课题的内容之中。

20 世纪 60 年代后期,美国会计界出现了一个新的观念:会计是一个经济信息系统。此后,会计学术界开始关注财务报告目标的研究,并于 70 年代初期受到普遍重视。

1970 年,美国会计原则委员会(APB)发布的第 4 号报告专设一章(第四章)来阐述财务会计和财务报表的目标,这是西方国家最早提出财务报告目标的机构和文献。而比较全面和权威的阐述,则见于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FASB)的第 1 号概念公告(1978)。著名会计学家亨德里克森(Eldon. S. Hendriksen)1982 年在《会计理论》一书中指出:“任何研究领域

的起点都是提出研究的界限和确定它的目标”。迄今为止,关于财务报告目标的讨论还在进行,并形成许多流派。具有代表性的是“受托责任观”和“决策有用观”。

1.1 受托责任观

在许多情况下,当一方授权另外一方代表其行使某项职权时,委托人和代理人之间就形成了代理关系。在所有情况下,委托人都希望代理人和他的利益是一致的,但代理人通常是自私的,代理人对自我利益的追求常常会侵蚀代理关系。一个重要且和利益相关的关系是股东和管理者的关系。在这一关系中,股东以权益最大化作为目标,希望在变化中保证公司经营的安全。而对经营者来说,除股东权益最大化以外,他们希望有高度的冒险性,实现销售量最大化、建立“公司帝国”,成本最小化,积累权力和威望,晋升时付出的努力最小化。因此,这一关系的维持就需要一种监督机制,当财务报告被认为主要用来充当这一监督机制的手段之一时,就产生了所谓的“受托责任观”。

井尻雄士和西尔特 1973 年合作发表论文——《财务报表的理论框架》,认为会计的基本目标是确保经管责任,是管理当局向有关联的各方面交代受托责任的执行情况。

“受托责任观”的主要观点是:

(1)财务报告的目标是以恰当的方式有效反映资源受托者的受托责任及其履行情况。

(2)会计人员作为独立的第三者介入委托代理关系之中,以客观的立场反映受托责任及其履行情况,其行为不受任何一方面影响,只接受会计规范的指导。

(3)由于最有效地反映受托责任履行情况的信息是关于企业经营业绩的信息,故财务报告应以反映企业经营业绩及其评价为重心。

受托责任学派的主要代表人物有:美国著名会计学家井尻雄士、恩里斯特·帕罗科(Ernest Parlock)等。

由于该观点在研究方法上以描述为主,因而也称“描述性目标”。在“受托责任观”下,财务报告揭示的内容应主要是历史的、客观的信息,即信息的可靠性至关重要。

1.2 决策有用观

按照“决策有用观”,财务报告的目标是向会计信息使用者提供决策有用的信息,而对决策有用的信息是关于企业现金流动的信息和关于经营业绩及其资源变动的信息。这种观点是美国会计学界在批评古典会计学派注重会计数据的准确性而忽视会计信息的有用性的基础上形成的。后来,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会计信息对决策作用的重要性日益凸显,为该观点的确立进一步提供了基础条件。

“决策有用观”的主要精神是:

(1)会计信息是经济决策的基础,财务报告的目标是提供有助于经济决策的有用信息。

(2)强调会计人员和会计信息使用者之间的关系,而不过多地强调信息使用者与公司经济活动之间的关系。

(3)重视财务报告本身的有用性,而非编制财务报告所依据的会计准则和会计系统整体的有效性。

1971年,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AICPA)出资成立了特鲁伯鲁德委员会,以特鲁伯鲁德为首开始专门研究财务报告目

标。经过两年多的研究,1973年发表了一份题为《财务报表的目标》的研究报告。该报告明确提出了12项财务报表的目标,其基本目标是“提供据以进行经济决策所需的信息”。

1966年,美国会计学会(AAA)发表了《基本会计理论说明书》,该报告提出了4项会计目标:

(1)对有限资源的使用所做的决策,包括弄清关键性的决策领域和确认目标与方向。

(2)有效地管理和控制组织的人力资源和物质资源。

(3)记录和报告资源的受托责任。

(4)促进(会计主体)的社会职能等。会计为这4项目标提供信息,其实质是将决策与会计信息联系在一起。

FASB在第1号概念公告(FSAC NO.1)《企业财务报告的目标》中认为,财务报告目标主要应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有助于现在或潜在的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信息使用者作出合理的投资、贷款及类似决策的信息。对于那些对企业经济活动有一定理解能力并愿意花费一定力气研究这些信息的人来说,这一信息应该是可以理解的。

(2)帮助现有的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使用者评价来自股利、利息、销售收入、赎回、到期证券或贷款中预期现金收入的数额、时间及不确定性的信息。

(3)有关企业经济资源、对这些资源的要求权、改变资源及对资源要求权的交易、事项及环境的影响方面的信息。

(4)有关企业如何获得及使用现金、有关借贷或偿还、资本交易(包括现金股利及其他向所有者分配企业资源)以及其他影响企业流动性及偿付能力因素的信息。

(5)有关企业管理者如何履行对所有者的托管其使用资源的托管责任的信息。

(6)帮助使用者理解所提供的财务信息的解释和说明。

不难发现,这6个目标都是紧紧地围绕着决策。

“决策有用观”由于主要采用了规范研究的方法,因而也被称为“规范性目标”。它的主要代表人物有罗伯特·N·安东尼(Robert N. Anthony)、罗伯特·T·斯普劳斯(Robert N. Spruse)、E.S.郭德里克森(E.S. Hendriksen)等,FASB和AAA也是该观点的积极倡导者。依此观点,财务报告应主要反映现时的信息,即强调信息的相关性。大多会计学者认为,“决策有用观”适用于资本市场发育十分成熟,并对整个社会经济的运行具有全面影响的情况。

1.3 对受托责任观和决策有用观之评价

1.3.1 “受托责任观”

“受托责任观”产生于特定的会计环境,它具有特定的历史意义,但是:

1. 受托人难于做到客观公正。理论上说,在代理关系中,会计是作为独立的第三者,站在公正、客观的立场向委托人报告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实务中,会计作为第三者,其客观、公正的立场却很难站稳,个中原因不言自明。因此,受客观因素制约,将财务报告目标定为报告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可行性不大。相反,它可能成为会计造假,操纵利润的一个根源。当然,“受托责任观”也并非处处碰壁,其关键点是对“第三者”的客观、公正要有强有力的保证措施。

2. 受托人无法完成各类委托人的委托责任。“受托责任”可因宪法、法律、合同、组织的规则、风俗、习惯甚至口头合约而产生。一个公司对它的股东、债权人、雇员、政府或有关联

的组织、公众都承担受托责任。在一个公司内部,一个部门的负责人对部门经理负有受托责任,而部门经理对更高一层的负责人也承担受托责任。就这个意义来说,我们今天的社会是建立在一个巨大的受托责任网络之上,毫不过分”(井尻雄士,1992)。代理关系多种多样,具体财务报告目标自然是千头万绪,按此观点,实际操作必然是无所适从。

3. 受托人难于按不同委托人的要求有效地反映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由于代理关系多种多样,受托责任的内容和形式千差万别。会计作为客观、独立、公正的第三者要合理有效地反映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财务报告和确认、计量、记录的方法、程序以及形式必须在相当程度上要以各不同受托责任为导向,具体设计和操作。这一方面加重了各具体单位的内部会计制度的设计工作,同时也有悖于“对外报告会计”的特性。

4. 受托人难于满足所有财务报告使用者的要求。一般而言,财务报告的作用至少包括这样一些内容:(1)报告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2)为投资者、债权人等进行有关决策提供有用的信息;(3)为企业各利益相关者分配财富提供依据;(4)为企业内部管理部门改善经营管理提供有关信息;(5)为宏观调控和社会资源的有效配置提供依据。财务报告的使用者既有外部的也有内部的,既有全局性的也有局部性。而“受托责任观”关注的只是部分使用者,难免有失偏颇。

1.3.2 “决策有用观”

决策有用观是目前较为流行的一种观点,自然有其合理之处,但是同样也存不足之处:

1. 财务报告难于确定企业各相关利益集团的重要性并满足其不同决策内容、决策模型和决策偏好的需要。企业有不

同的相关利益集团,如投资者、债权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职工、供应商和顾客等。不同的利益集团有不同的决策内容,决策模型和决策偏好。其一,这些不同的决策内容、模型和偏好会计能否知晓,有无能力知晓,带有很大疑问,更何况许多内容是变化的;其二,即使知晓上述内容,究竟哪个利益集团是主要的,这也是值得研究的内容,更何况不同企业有不同的主要利益集团。因此,将财务报告目标定为提供决策有用的信息缺乏可行性。

2. 财务报告信息形成模式与决策对信息的要求不相符。现行财务会计采用的是历史成本模式,而且在可预计的未来这一状况不会改变。历史成本模式下财务报告提供的信息主要是历史信息,它注重信息的可靠性。决策是面向未来的行为,它所需要的信息是未来信息,对信息的相关性要求很高。显然,将财务报告定在提供决策有用信息与现行的财务会计模式不相符。

3. 决策有用观对会计概念结构的认定与国外现行会计机构对此的认定不符。从美、英、澳、加等国会计准则制定机构及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所构建的财务会计(财务报告)的概念框架来看,他们都将会计目标视为逻辑起点,由其统驭和指导会计信息质量特征,财务报表要素,会计确认、计量、报告等诸多基本财务会计概念。决策系统是会计信息系统之外的另一系统,如果将会计信息系统的目标认定是为决策系统服务的话,那么依其所构建的财务会计(财务报告)概念结构就难免有“决策系统概念结构”之嫌。这样的概念结构自然难以“引导出前后一贯的会计准则,并指出财务会计与财务报表的性质、作用与局限性”(FASB,1976)。

4. 决策有用观与我国对会计职能的认定不符。在我国,关于会计职能的讨论由来已久,其间形成了多种观点,见仁见

智,莫衷一是。但是,对于会计的反映职能却是已达共识。“会计的本质表明:从会计产生的时候起,不论是原来作为生产的附带工作或是由于分工变成一项专职工作,它首先是起反映作用,随着生产的发展和人们对会计信息的进一步利用,它又发挥间接控制职能。”²谈财务会计(财务报告)目标,一定要考虑会计的固有功能,若脱离固有的功能谈目标,那只能是纸上谈兵。既然会计的固有功能是反映,我们就只能在如何搞好“反映”的思路上去做更深更广的文章。财务会计(财务报告)的目标也只能在怎样做到“反映”的尽善尽美上。如果将目标定在为决策系统服务的目标上,则不利于会计职能的发挥。

1.4 财务报告的目标是如实反映

我们认为,财务报告的目标是如实反映。提出这一观点的理论依据是反映是会计的固有功能。离开任何事物的固有功能谈其目标必定是遥远或不切实际的。既然反映是会计的固有功能,那么怎样做到尽善尽美的反映——如实反映就是财务报告的目标。该观点是基于这样一种思想:反映是财务会计(财务报告)能为之事,而其目标是为之最佳。我们认为,“反映”和“如实反映”是有严格区别的,“反映”是一种本能,“如实反映”则是其意欲达到的最高境界。认识这一点有助于我们分清会计职能和会计目标的区别,避免将两者混为一谈。对这一观点持反对意见者认为,现实生活中并不存在能够做到如实反映的经济事实。“例如,企业实际上不存在所谓的‘真实收益’,因为在持续经营的条件下,企业收益总是同经营期间相联系的,‘期间’是人为划分的,由此带来一系列带有主